



國立東華大學臺灣文化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民國 114 年 2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2:30~13:30

貳、會議地點：實體會議(人社三館 B206 會議室)+線上會議(meet.google.com/mww-ycze-vzb)

參、主 席：郭俊麟主任

肆、與會成員：郭俊麟主任、郭澤寬老師、黃雯娟老師、潘繼道老師、李世偉老師、林潤華老師、葉爾建老師、張瓊文老師、楊舜凱同學、曾翌雯同學

伍、列席人員：唐家渝助理、陳祖明助理

陸、會議記錄：郭俊麟主任、陳祖明助理

柒、請假人員：無

捌、主席報告

1. 寒假期間已透過不同管道徵詢及了解本系專任教師接任下屆主任的意願，目前並無老師有意願，且考量相關招生活動及系務推動的延續性，本人將續任下屆系主任，也請各位老師、同學多多協助與指教。
2. 本學期 3 月 17-21 日有一場四系聯合書展(主題為縱目東台灣-人文史地聯合書展)，由本系與中文系、華文系、歷史系共同籌辦，邀請多家書店一起辦理書展及多場精彩講座。本系系學會及服務學習課程(郭澤寬老師負責)皆會參與本次大型聯合書展的推動，也請各位老師多加支持。
3. 為增加外界對本系的能見度以及對本系教學特色的理解，本學期將辦理多場大型的推廣活動如下，也請各位老師、學生代表協助宣傳：
 - 【山海行腳：跨領域地理實察論壇】：共三場次，與中華民國地理學會合作，邀請國內地理領域的教師以線上論壇方式分享合科實察、特色實察、跨域實察的辦理方式與心得。相關資訊已於系網頁公告，時間預定於 2/22, 3/8, 3/22 辦理。
 - 【探索者教室-永續行動下的地理探究實作與 LTSER 資料庫應用】：與本校 Ltser 計畫以及花蓮女中地理科教師社群合作的教師營隊，預定於 5/3-4 辦理，探究包含氣候變遷下能源轉型之最新發展，結合 Ltser (長期社會生態監測) 資料庫花蓮站，以及高中地理科選修及彈性課程之規劃與設計。
 - 【「後山學堂」高中教師工作坊】：此為歷史系多年來辦理的高中教師推廣工作坊，本屆將與本系合作，提供高中端史地老師認識本系特色的機會，預訂於 7 月上旬辦理，本案尚在規劃中，有興趣參與的老師可主動跟系辦聯繫。

玖、業務報告

1. 114-2 欲提升等之教師應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前主動向系辦公室遞交「個人學術專長領域暨升等意向表」，逾期提出者不予受理其升等申請案。
2. 114 學年 (114-1、114-2)「預開課程調查表」，請於下週一(02.24)中午 12:00 前回傳系辦，需使用電腦教室之課程，亦請一併填妥「電腦教室借用申請單」。
3. 114-1 學士班招生考試，包括 114 學年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及暑假轉學考，敬請參知並協助相關試務。申請入學書審及口試、暑假轉學考委員名單，於會後以電子郵件

寄發提醒。

4. 114 學年度申請入學學生備審資料評分輔助系統操作說明會，將於 114 年 3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12 時 10 分於圖書資訊處 1 樓電腦教室 2(資 PC2)辦理，由教務處新任教務長陳鴻圖教授主持，請協助申請入學審查的老師務必參加。
5. 敬請有意申請【本校 114 下半年舉辦學術研討會經費補助】之教師，依相關申請作業辦理(3/14 以前提出)。本申請案需先行向教育部、國科會或其他相關單位申請經費補助(如尚未申請校外補助，須提出預計申請規劃。如經研發會審議通過預核補助，核銷時須檢附申請校外補助證明；未提出者，視同放棄補助並收回補助款。)
6. 請各位授課教師配合 113.10.30 的校務會議通過的校外活動安全輔導辦法，校外活動應於一週前向學校權責單位提出申請，二日前完成核備，依不同活動性質填具表格，並辦理旅遊平安保險，未滿 18 歲學生參加校外活動需經家長書面同意。未辦竣者視同學校未核准該項活動，不核予經費請領或補助；未依規定申辦之個人、單位、社團，須承擔相關之法律、民事責任。本校教師未經核准逕帶學生至校外活動，除須承擔相關之法律、民事責任外，將轉知所屬學院，列為教師評鑑「服務暨輔導」項目評量扣分。
7. 113-2 導生活動費總額為\$61,228，本學期在學總人數(不含碩專)為 150 人，依各年級班級人數均分導生活動費，各班級可使用的導生活動費為：大一在學人數共 13 人可使用\$5,306；大二在學人數共 38 人可使用\$15,511；大三在學人數共 26 人可使用\$10,613；大四在學人數共 40 人可使用\$16,327；延畢生在學人數共 9 人可使用\$3,674；碩士班在學人數共 24 人可使用\$9,796。
8. 113-2 修習引導研究、論文研究師生名單請參閱附件一。
9. 113-1 成績不及格(GPA<2.0)學生通知單已於 2/6 置於所屬導師系辦信箱，同時通知學生找導師領取，請各導師協助課業輔導關心。
10. 113-2 各課程預計聘任 TA 名單：41120A008 曾翌雯擔任(張瓊文老師之經濟地理學)TA、61130A003 蘇濬承擔任(郭澤寬老師之臺灣鄉土文學、臺灣現代戲劇選讀)TA、41120A033 謝宸緯擔任(葉爾建老師之臺灣地理、歷史地理學)TA、41110A036 曾冠憲擔任(賴珮瑄老師之生活臺語)TA、41110A029 蔡鎮羽擔任(林潤華老師之社會地理學)TA、61110A005 謝其蓉擔任(李世偉老師之文化研究概論)TA、61110A001 江紫湏擔任(潘繼道老師之東臺灣原住民族史、地方文史編撰)TA、41100A028 蘇品瑜擔任(林潤華老師之鬼魅地理學)TA、61130A006 楊舜凱擔任(郭俊麟老師/林潤華老師/葉爾建老師之自然地理學概論)TA。

目前修課人數不足 20 人，無 TA 單位數的課程為：游子宜老師之閩南語音標運用、閩南語文讀寫、郭俊麟老師之地圖、社會與技術。

目前有 TA 單位數但未知 TA 人選的課程有：李世偉老師/林潤華老師/張瓊文老師/郭俊麟老師/郭澤寬老師/黃雯娟老師/葉爾建老師/潘繼道老師之臺灣文化專題設計

因加退選至 2 月 25 日中午止，待加退選結束後方可確定各課程之 TA 單位數，隨後進行聘任。

拾、討論案

第一案

案由：裁撤客家研究中心(系級單位)，請 討論。

說明：本系作為一個綜合性區域研究學系，研究範疇涵蓋多元族群與語言，並未特別偏重特定族群研究。若有客家相關研究計畫之需求，可透過院級「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研究

中心」或本系統籌執行，因此另設「客家研究中心」恐有功能重疊之疑慮。此外，現行系級「客家研究中心」未獲行政支援或經費補助，恐增加系辦公室之行政負擔。鑒於此，並依據現任中心主任黃宣衛教授之建議，擬自 114 年度起正式裁撤「客家研究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113 學年度院級優良導師推舉，請 討論。

說明：本系各年級導師輔導學生皆非常用心，為肯定並鼓勵每位輔導學生的導師，近年已採輪流推舉方式，經系務會議學生代表認可後，由系所推薦優良導師。113 學年度本系級優良導師推舉人選為黃雯娟教授、李世偉教授，共計兩位。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114-1 人社院「人文學經典導讀」課程主持老師，請 討論。

說明：院辦聯繫 114-1「人文學經典導讀」課程由臺灣系負責，114-2「社會科學經典導讀」課程由經濟系負責，請有意參與經典導讀課程開課之教師，空出星期五上午開課時段。

決議：114-1 人社院「人文學經典導讀」課程由本系黃雯娟老師擔任主持教師。

第四案

案由：114 學年度起「服務學習」必修 2 學分不列入通識課規，回歸至各系所自行規劃開設，請 討論。

說明：因為這次較大的課程變革，希望由全體老師來共同討論，因此列入系務會議討論。目前獲得資訊人社院並沒有系所單位預定於 114 年度開授服務學習，本系許多課程已有類似規劃，且學生有自主學習等可選擇。

決議：本系自 114 學年度起不再開設「服務學習」課程。

第五案

案由：本系是否推薦中華民國斐陶斐榮譽學會 114 年度新榮譽會員候選人，請 討論。

說明：

- 一、3/31(一)中午前須配合院辦推選應屆畢業生斐陶斐榮譽學會 114 年度新榮譽會員候選人推薦人選。
- 二、推薦資格須具於 113 學年度畢業之身分（必須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順利畢業者，或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畢業者）。
- 三、依據 111-2-1 系務會議決議：斐陶斐榮譽費會由系上提出推薦原則，由系辦聯繫有資格申請的應屆畢業生，由學生主動提出後，再由系上審查推薦。推薦條件如下：(1)自己有意願加入斐陶斐榮譽學會、(2)GPA 需大於 4、(3)課外活動有優秀表現並提出佐證資料、(4)配合申請規定填寫相關表單及資料。

決議：系辦通知符合資格者自行投件至系所，彙整後再送本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遴選後推薦。

第六案

案由：113 學年度「國立東華大學校友總會獎助學金」推薦人選，請 討論。

說明：

- 一、3/31(一)中午前須配合院辦提供「國立東華大學校友總會獎助學金」推薦人選。
 - 二、推薦資格須為大學部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的應屆畢業生（必須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順利畢業者）。校友總會期望受推薦學生能以"身心障礙"及"家境清寒"者為優先及以下條件(1)在校表現傑出或熱心參與校內外服務，有具體事蹟者。(2)曾參加國內外競賽、創作、論文發表或展演，榮獲佳績為校爭光者。(3)身心障礙學生在學期間克服自身障礙努力向學者或家境清寒刻苦自勵好學不倦者。
 - 三、依據 111-2-1 系務會議決議：本系提出推薦原則，由系辦通知有資格申請的應屆畢業生，經學生主動提出資料後，再由系上進行評選推薦。推薦原則如下：(1)對提升校譽有貢獻，如曾參加校際或全國性比賽並獲獎、(2)成績表現優秀，GPA 需大於 3.7、(3)自願報名並配合繳交資料。
- 決議：系辦通知符合資格者自行投件至系所，彙整後再送本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遴選後推薦。

第七案

案由：因應 115 年度的系所評鑑工作，為擴大本系教師參與，分工名單進行調整，請討論。

說明：近年來招生以及系務工作有較多挑戰以及變革，建議除了休假教師之外，全體專任老師都可以納入評鑑分工名單。本次評鑑受評年度為 115 年上半年，效期自 116.01.01 至 121.12.31。上次會議討論名單如下：

- (a)種子教師任期自 113-2 至 115-1 學期止，共 4 學期，2 年；種子教師：113-2、114-1 郭俊麟老師，114-2、115-1 葉韻翠老師；學生代表：楊舜凱同學。（依據本校「系所評鑑種子教師遴選與實施辦法」，種子教師於任期內每學年得核減授課時數 2 小時。）
- (b)評鑑分工：系所發展、經營與改善為郭俊麟老師，教師與教學為李世偉老師，學生與學習為張瓊文老師。

建議調整分工如下：

- (a)種子教師：113-2、114-1 黃雯娟老師；114-2、115-1 葉韻翠老師；學生代表：楊舜凱同學。
- (b)評鑑分工：系所發展、經營與改善：郭俊麟老師，教師與教學為李世偉老師、葉爾建老師，學生與學習為張瓊文老師、林潤華老師。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案由：配合華文系修訂 114 學年度文化創意產業學程課規資料之臺灣系支援課程，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文化創意產業學程課規中，臺灣系支援八門課：臺灣文學概論、臺灣文學地景、臺灣現代戲劇選讀、臺灣戲曲概論、地方文史編撰、地圖應用與電腦製圖、地名與空間分析、鬼魅地理學，請各授課教師依課程屬性與文創學程之關聯性決定保留或删除其支援課程，如有其他課程欲新增列入文創學程也請一併提出。

決議：維持原既有課規課程。

拾壹、臨時動議

提案人：系學會曾翌雯同學

說明：是否可以將每系學會內部的工作會議納入服務奉獻時數，以鼓勵及肯定學會成員的辛勞。

決議：服務奉獻時數的核定由主任裁決，請學會提出申請即可。

補充說明：郭俊麟主任

本學期透過深耕計畫將投入支持系上實習講座及相關推廣活動，目前也有聘請兩位學生協助系上講座或活動的海報製作，歡迎各位老師提出需求，會請助理支援海報設計。

拾貳、散會